

14

中共惠民县委文件

惠发[1995]6号



关于表彰全县计划生育 工作先进集体、先进个人的通报

一九九四年，在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党的十四大、十四届三中全会、四中全会精神指引下，全县各级党委、政府和计生战线的广大干部群众，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计划生育工作“既要抓紧又要抓好”的一系列指示精神，坚持发展“三为主”、积极推行“三结合”，全面实施计划生育“强强富”战略，使全县计划生育工作取得了显著成绩，并涌现出了一大批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为表彰先进，树立榜样，推动全县计划生育工作再创新经验，再上新水平，县委、县政府决定：授予香翟乡等7个乡镇计划生育“三为主”先进单位称号，分别奖给现金2000元。根据考核结果，按照惠县发[1991]24号文件规定：授予何坊乡等9个乡镇完成九四年度人口控制责任目标一等奖，分别奖给现金

1500元(是“三为主”的乡镇不再发奖金),授予惠民镇等12个乡镇完成九四年度人口控制责任目标二等奖,分别奖给现金1000元(是“三为主”的乡镇不再发奖金),授予一棉等3个单位“计划生育工作先进单位”称号;给予郭玉水等10名同志分别记大功、晋升一级工资的奖励;给予霍新国等52名同志分别记功一次,上浮一级工资的奖励,执行一年;对张延才等18名同志予以通报表扬;授予沈爱玲等89名同志“计划生育先进工作者”称号。1994年度全县计划生育晚婚率达99.7%,根据合同规定,奖给民政局现金4850元。

一九九五年是实施“八五”计划的最后一年,也是全面贯彻落实《中国计划生育工作纲要(1995—2000)》的第一年,全县的工作任务十分艰巨,县委、县政府希望受表彰的先进集体和个人,要谦虚谨慎,戒骄戒躁,继续努力,不断创新。要求全县各级党政及计划生育战线的同志们,学习先进典型,扎实勤奋工作,继续开拓进取,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计划生育工作既要抓紧又要抓好的一系列指示精神,全面实现“三为主”,大力推动计划生育“强强富”战略的实施,扎扎实实地开展计划生育示范村活动,把全县计划生育工作再推向一个新的发展阶段。

附:惠民县九四年度计划生育工作受奖名单。

中共惠民县委

惠民县人民政府

一九九五年三月九日

16

惠民县九四年度计划生育工作受奖名单

(一)计划生育工作“三为主”先进乡镇

香翟乡 梁家乡 麻店乡 皂户李乡 辛店乡
清河镇 李庄镇

(二)94年度人口与计划生育责任目标一等奖

何坊乡 香翟乡 梁家乡 陈集乡 麻店乡
皂户李乡 淄角镇 三堡乡 胡集镇

(三)94年度人口与计划生育责任目标二等奖

惠民镇 省屯乡 石庙镇 桑落墅镇 辛店乡
魏集镇 清河镇 李庄镇 申桥镇 姜楼镇
联伍乡 大年陈乡

(四)计划生育工作先进单位

一棉 县社 二院

(五)对以下10名同志分别记大功，晋升一级工资

郭玉水 陈福元 陈美荣 韩东升 樊洪利
王进和 赵福林 刘振德 李兆玉 宋玉彬

(六)对以下52名同志分别记功一次，上浮一级工资，

执行一年

霍新国	刘善礼	冯希海	王慎德	李 勇
董 远	张延亮	郝连玉	房泽云	张永平
吕建生	亓恒玉	刘宝友	赵相福	郭建华

张卫国	张士芳	孔敏	冯守海	王建泉
苏盛堂	路好林	李玉彬	李清森	寇连山
曹曰清	赵明建	孙思国	郑敬春	康永彬
杨清泉	李德信	邓化清	李遵峰	徐兴林
王延明	贾慨军	王春华	钟达新	盛呈祥
周启民	李英俊	朱云江	耿显民	朱文信
杨建兴	董延信	杲秀芬	苏洪寿	房加福
丁曰树	贾清村			

(七)对以下18名同志予以通报表扬

张延才	吴宪亭	孙惠清	刘玉荣	刘希安
徐宝林	景少波	宋中波	李永胜	孙连山
刘建忠	路灿新	陈为民	王洪升	刘汝民
邢玉祥	王儒林	张建军		

(八)计划生育先进工作者

沈爱玲	郭玉爱	孙兰英	赵希云	李明春
张俊芝	孙延奎	信洪庆	李兆水	杨书华
慈金枝	王希娥	田振江	孙鸿星	宋忠波
秘增兰	石宗鸿	姚翠华	常德祥	陈立新
刘忠华	董泽华	赵红梅	程宝红	赵新娥
张金凤	闫文英	吕建生	赵勇剑	赵国英
石吉美	刘永花	张永峰	刘宝花	苏桂香
李学民	康纯增	齐书岭	郭铁林	丛洪喜

翟云仙	闫秀荣	李丰香	李玉彬	王兴丽
刘红梅	刘青秀	徐军	王秀琴	刘辉鹏
胡云香	张法莲	刘增娥	刘新安	丁维红
丁焕英	刘洪华	屈传海	曹佃海	王崇英
牛孝针	袁宝平	李娟	王传林	李爱月
李国星	王学清	张清英	马玉明	马翠花
朱文信	王廷书	侯秀敏	朱安岐	庞仁豹
路学霞	赵玉凤	崔玉英	宋京告	赵民业
商守胜	陈淑新	张秀荣	陈淑珍	张玉萍
<u>郑秀荣</u>	郭新英	高传华	杜宏玫	

(九)1994年度全县计划生育晚婚率达99.7%，根据合同规定，奖给民政局(含乡镇民政助理)现金4850元。

主题词：计划生育 表彰 通报

中共惠民县委办公室

1995年3月9日印

共印180份